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文件

（2022 年 11 月）

项目编号：2022-ZFCG-0061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类别：服务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
详细地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 789 号
联系人：刘小玲 联系电话：0991-7518753
代理机构：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 A 座 511 室
联系人：杨慧 联系电话：0991-6660570

目 录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10
第一章 采购范围	10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10
第二节 服务要求	11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11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12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5
第一节 评标办法	15
第二节 废标条款	23
第三节 无效标条款	24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25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25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25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25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26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27
第五节 竞争性磋商程序	28
第六节 发布成交公告	31
第七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33
第八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4
第九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35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37
第一节 主要条款	37
第二节 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38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编制规范	61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61
第一节 编制要求	61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62
第三节 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63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 A 座 51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2-ZFCG-0061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29.99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129.99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室内、外保洁、院内绿化、冬季扫雪、洗涤下收下送、生物防治、医疗垃圾及生活垃圾转运，具体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具体见磋商文件；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中小企业预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3 日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报名及获取磋商文件（<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进入“项目采购”栏目，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所要获取磋商文件的项目，申请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获取文件时应提供 1、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售价：¥300.0 元（人民币）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11 月 29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 A 座 511 室

五、开启

时间：2022年11月29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199号集电港A座51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

地址：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市友好北路789号

联系方式：刘小玲 0991-751875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199号集电港A座511室

联系方式：0991-666057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慧

电话：0991-6660570，1812944275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	2022-ZFCG-0061
3	联系方式	<p>1. 采购人信息</p> <p>名 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p> <p>地 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 789 号</p> <p>项目联系人：刘小玲</p> <p>联系方式：0991-7518753</p> <p>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p> <p>名 称：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p> <p>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 A 座 511 室</p> <p>联系方式：0991-6660570</p> <p>3. 项目联系方式</p> <p>项目联系人：杨慧</p> <p>电 话：18129442751</p>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5	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室内、外保洁、院内绿化、冬季扫雪、洗涤下收下送、生物防治、医疗垃圾及生活垃圾转运，具体见磋商文件。
6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中小企业预留；</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7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考察 考察时间： 考察地点： 考察联系人：
8	投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答疑会 组织答疑时间： 组织答疑地点：
9	磋商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计算 90 日。
10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2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磋商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电汇等非现金形式交纳；由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提交至如下账户： 单位名称：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鲤鱼山北路支行 帐号：107682142279 行号：104881004153 供应商汇投标保证金时，请在电汇单附言中注明项目编号（2022-ZFCG-0061）；
11	供应商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报名截止后 24 小时内
12	采购人补遗澄清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14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15	响应文件份数	1. 响应文件份数：一（1）份；副本份数：二（2）份； 2. 开标一览表：一（1）份。 3. 响应文件电子版：U 盘一（1）个，U 盘内储存 PDF 版和 Word 版响应

		文件各一份，U 盘命名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16	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	1.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包括姓和名）或印章。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书面文件中的“单位公章”、“单位章”和“公章”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字样）的印章。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	1. 提交的文件至少包括三个密封件，分别是：响应文件密封件、开标一览表及电子版文件（包括响应文件电子版，响应文件电子版需标注供应商名称）；一个密封件确实无法密封的，可分开密封，但须按顺序编号，例如“1/3、2/3…”。 2. 响应文件密封件、开标一览表及电子版文件均须在封套的所有封口标注供应商的明细、地址和电话等内容并加盖公章。
18	响应文件的标识	在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响应文件”等字样，封套还应标明项目名称以及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等；在所有封签处标注“请勿在 年 月 日 时 00 分（北京时间）之前启封”字样（上述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9	装订要求	正本、副本分册装订； 电子文件用 U 盘储存。 采用胶装，不建议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20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2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 A 座 511 室
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4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5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 A 座 511 室

26	签署合同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成交人与采购人签署《政府采购合同》
27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机构参考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等文件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
28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设置价格优惠；给予小微企业 10% 的价格优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设置价格优惠；
29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12 个自然月
30	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甲方要求。
31	质疑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p> <p>（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p> <p>（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三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p> <p>质疑格式：（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下载专区下载</p> <p>质疑联系人：杨慧</p> <p>联系电话：18129442751，0991-6660570</p> <p>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 A 座 511 室</p> <p>质疑提交方式：纸质版，一式三份；</p>
32	其他	<p>一、 供应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0% 的，必须在响应文件中说明报价理由。</p> <p>二、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p>

	<p>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三、 供应商一旦依法被确认为成交人，其响应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小微企业等），将会随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上，接受社会监督。</p> <p>四、 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报名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p> <p>（本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p>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p>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1）中小企业</p> <p>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p>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投标文件中须同时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价格扣除。</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3）监狱企业</p> <p>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上述（1），（2），（3）政策不重复计算。</p> <p>2. 价格扣除：</p> <p>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含小型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p> <p>3. 依据 2011 年 300 号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列行业与采购文件所明确的行业不一致但不改变划型结果的不影响声明有效性。</p> <p>（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p> <p>本项目为专门中小企业预留，中小微企业为资格性条件（不符合将会导致废标），不享受价格优惠；</p>
	<p>注：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人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p>

注：本前附表中的内容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果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内容为准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199号集电港A座51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11月29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二、资金来源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采购人财政性资金。项目采购预算为：129.99万元。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四、采购人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

地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789号

项目联系人：刘小玲

联系方式：0991-7518753

五、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199号集电港A座511室

项目联系人：杨慧

电话：18129442751，0991-6660570

第二节 服务要求

一、服务范围

本项目采购的服务范围详见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二、服务须满足的规范、标准

本项目执行的规范或标准：执行国家标准，响应甲方要求。

三、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均需响应，如有负偏离，将会影响评审结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响应结果。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本项目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中小企业预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一、合同金额

标价：壹佰叁拾陆万元整（¥_1299900.00 元）人民币。

包含：室内、外保洁、院内绿化、冬季扫雪、洗涤下收下送、生物防治、医疗垃圾及生活垃圾转运。

人数：23人。

一、 服务范围

1. 室内保洁：医院门诊楼、内科楼、外科楼、综合楼、友谊楼室内、连廊。工作内容：公共区域、病房、诊室及公共卫生间、楼道电梯间等地面、墙面、顶面、玻璃（玻璃一年擦洗2次）和所属范围内的台面、垃圾桶等相关部位的日常清洁、消杀工作，以及室内防滑地毯清洗工作。

2. 室外保洁：院内所有室外环境及院内公共设施卫生，包括楼宇顶层天台卫生。工作内容：室外所有区域的环境卫生及冬季冰雪清理工作，室外防滑地毯清洗工作，地毯清洗每月一次。以及室外所有公共设施、玻璃幕墙、玻璃屋檐的清洗工作，一年擦洗2次。

3. 绿化：院内所有绿化区域。工作内容：树木及草坪的正常维护，即浇水、清理绿化垃圾、补植及零星病虫害防治、除杂草和修剪等；定期全面修剪整形、施肥、松土和全面病虫害防治。

4. 下收下送：洗涤物品的下收下送。工作内容：负责全院医护人员、临床科室、手术室等科室工作服、床单被套、窗帘、辅料的下收下送工作。

5. 生物防治：院区内的防鼠、防蟑、防虫。工作内容：负责全院的防鼠、防蟑、防虫工作，定期开展投药饵、粘鼠板、喷洒灭虫工作。

6. 医疗垃圾：全院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工作内容：负责全院临床科室、医技科室、门急诊、预检分诊等产生医疗垃圾科室的收集转运，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要求，做好转运记录台账资料保存三年，依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做好保洁、清洁、消杀工作。

二、保洁服务要求

（一）门诊楼内所有区域：

1、门诊（含门诊医技检查区域）设施如设备带、床头柜、呼叫器、病床及诊疗床、楼梯、电梯、扶梯、门、窗户、墙面、地面、天花板、候诊椅、垃圾桶、走廊宣传栏、开水器、照明开关、消防设施、柜员机（设备终端）等各类设施设备清洁工作；

2、门诊（含门诊医技检查区域）区域功能房间如办公室、治疗室、换药室、手术间等（含设施）、卫生间、清洁工作。

3、会议室区域各类桌椅、地面、墙面、门、窗户、投影放映器材等区域内所有设施清洁；

4、各诊室、检查室床上用品及工作人员工作服、隔帘、窗帘下收下送工作。

5、楼内防滑地毯铺设及定期保洁、楼宇自延外台阶、2米以下外墙面及玻璃幕墙、雨棚清洁等。

（二）内科楼、外科楼病房所有区域：

1、病房区域如楼梯、墙面、地面、天花板、卫生间、候诊椅、垃圾桶、走廊宣传栏、开水器、照明开关、消防设施、电梯、柜员机（设备终端）定期保洁等；病区设施如设备带、床头柜、呼叫器、电视电话、病床、方凳、门、窗户、文件柜、门及门框等清洁工作。

2、手术室区域如手术台消毒清洗、塔吊消毒清洗、洗手池清洁消毒、药品耗材柜清洁消毒等；

3、医疗工作区域如办公室、治疗室、换药室、手术间等（含设施）、卫生间等区域保洁工作。

4、各病房、检查室、值班室床上用品及工作人员工作服、隔帘、窗帘下收下送工作。

5、楼内防滑地毯铺设及定期保洁、楼宇自延外台阶、2米以下外墙面及玻璃幕墙、雨棚清洁等。

（三）行政楼及医疗辅助区域：

1、行政楼区域楼梯、墙面、地面、天花板、卫生间、公共区域各类桌椅、垃圾桶、走廊宣传栏、开水器、照明开关、消防设施、电梯、门、窗户等清洁工作。

2、会议室区域各类桌椅、地面、墙面、门窗、投影放映器材等区域内所有设施清洁；

3、医疗辅助区域设施设备如诊疗床、治疗台、设备带、候诊椅、窗户、各类办

公桌、文件柜、门及门框等附属设施设备设施清洁消毒。

4、医疗辅助区域功能性房间：办公室、检查治疗室、换药室、值班室、实验室、卫生间等日常清洁；

5、医疗行政值班室床上用品及工作人员工作服下收下送工作。

6、楼内防滑地毯铺设及定期保洁、楼宇自延外台阶、2 米以下外墙面及玻璃幕墙、雨棚清洁等。

（四）室外保洁区域：

1、保持院内公共区域环境卫生整洁，定期专人清扫。院内严禁堆放垃圾，及时清除。

2、冬季院内、外冰雪及时清除，严格执行下雪就是通知，雪停就是命令的要求，及时清扫院内、外积雪。

（五）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回收，医疗废物回收人员必须与临床科室、医技科室按照医院要求交接、回收医疗废物，并按指定路线进行运送，负责医疗废物暂存点管理及与固废中心交接工作，每天早上（夏季 9:00 之前，冬季 9:30 之前），下午（夏季 15:30 之前，冬季 15:00 之前）医疗垃圾必须回收完成，并将电梯消毒清洁完成。全院生活垃圾回收，医院后门生活垃圾垃圾投递，按照清运车辆的要求及时赶到现场清运。

（六）医院所有保洁区域内 PVC 地面打蜡、保养工作。

（七）医院所有保洁区域内病媒生物防控工作。

（八）配合医院做好重点人员管控、院内控烟、垃圾分类等工作。

（九）在特殊时期（疫情爆发）根据疫情管控要求，配合医院做好院内清洁、消毒，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配备充足洁具、合格消毒液、保洁员防护用品、按照消杀频次落实消杀工作并做好登记，不得造假。

（十）消防水池 2 次/年清洁，并出具检测报告。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 至 3 家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二、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服务方案等）和商务因素（如业绩、人员等）。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二、评分标准

1. 初步审查表

1.1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评审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以上提供任意一项内容即可。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p>(1) 投标人是法人且成立一年或以上的, 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告, 财务报告至少应包含: 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等); 成立未满一年的, 提供成立之日后的财务报告。财务报告至少应包含: 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等。(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无法按第(1)条提供财务报告的投标人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投标人也可以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 代替财务状况报告。</p> <p>以上提供任意一项内容即可。</p>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p>提供具备足够数量的设施设备及技术人员的证明材料或承诺。</p>
4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p>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由投标人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 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1) 投标人依法交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p> <p>(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 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交纳税收的凭据;</p> <p>(3)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以上提供任意一项内容即可。</p>
5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p>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由投标人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 或提供相应证明材</p>

	良好记录	<p>料。</p> <p>(1)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 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 缴纳清单）；</p> <p>(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p> <p>(3)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以上提供任意一项内容即可。</p>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附件的格式要求，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提交书面声明。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国家对提供相关服务有专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须提供相关许可的证明材料。
8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p>以投标截止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9	投标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10	法定代表人身	按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

	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权委托书；
11	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声明函原件)；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注：投标人有一项未通过不得参与下阶段评审，视为废标。）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中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审查通过的进入下一环节，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无效；

2.1.2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核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有效报价，不存在高于最高限价或低于成本价，不存在恶意报价损害采购人利益的行为；
3	投标有效期（90天）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4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
5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6	投标人未出现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7	投标人未有下列任一情形：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	按要求递交正本1份，副本2份，且响应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注：投标人有一项未通过不得参与下阶段评审，视为	

废标。)

备注：

- ①评标委员会分别对每一投标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 ②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③满足要求的条款打“√”，否则为“×”。
- ④对于投标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符合性审查表》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作了实质性响应，即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或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商务方面的要求。（技术符合性：投标产品的技术成熟性、适用性、性能、参数和规格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商务符合性：质保、售后服务、业绩、交货期、投标有效期、付款条件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不高于成本报价，不高于采购预算价；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等符合采购文件规定，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审查通过的进入评分环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无效；

2. 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一、经济			20分
1	价格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作为磋商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20%×100。 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2位小数（以政采云系统计算为准）。	20
二、商务资信			20分
1	企业实力 (客观分)	1、根据供应商具备的行业内相关有效专业证书、认证证书等情况打分，每个证书0.5分，最高得2分； 2、根据供应商获得的荣誉、信誉等情况打分，每个证书0.5分，最高得2分。 注：专业证书、认证证书、荣誉、信誉等需清晰可见。	4
2	同类项目业绩 (客观分)	2019年1月1日以来(时间节点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实施的同类项目，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4分。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用户评价。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中标通知书、合同、用户评价等需清晰可见，重要的金额信息可隐去。	4

3	拟投入车辆（客观分）	拟投入下列自有（或租赁）车辆设备的可加分：每个自有（或租赁）车辆加1分，最高4分。未提供的不得分。例如垃圾清运车、清扫车等。 注：提供自有配置车辆的行驶证及机动车登记证书或购车发票复印件，租赁车辆的除以上材料外还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投入车辆须年审合格、功能正常使用的作业车。否则不得分。	4
4	拟投入设备（客观分）	拟投入下列自有（或租赁）设备的可加分：每个自有（或租赁）设备加1分，最高4分。未提供的不得分。例如清雪设备、消杀设备等。 注：提供自有设备购置发票复印件，租赁设备的除以上材料外还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4
5	拟投入人员（客观分）	拟投入管理人员具有： 1、大专学历以下的得0.5分；全日制大专学历得1分，具有全日制本科或以上学历得2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学信网查询截图加盖公章，劳动合同） 2.具有高级职称或高级技师资格证书得2分，具有中级职称得1分，最高得2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及证书信息查询截图（批准文号）加盖公章。 注：以上内容需清晰可见。	4
三、技术分			60分
1	项目现状调查分析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范围内垃圾清运的现状、保洁情况、存在的问题难点等进行调查剖析，并针对性的提出克服难点和要点技术措施，由评委打分。 注：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满分；每出现一项缺失（或负偏离、瑕疵、不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	5
2	实施方案	根据本招标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方案，方案内容中应包括（不限于）人工作业方案（室内保洁、外保洁、院内绿化、冬季扫雪、洗涤下收下送、生物防治、医疗垃圾及生活垃圾转运、道路清扫、路面冲洗、快速保洁、立面保洁、疫情消杀、人员配备排班表、档案记录及保存方案）由评委评分。 注：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满分；每出现一项缺失（或负偏离、瑕疵、不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	7
		根据本招标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方案，方案内容中至少包含垃圾分类、清运、收集、处置的方案，由评委评分。 注：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满分；每出现一项缺失（或负偏离、瑕疵、不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	5
		突破传统运行模式，保洁管理、作业措施有创新，使用的设施设备有创新等。评委依据方案针对性、可行性以及完整性等方面综合评分，由评委评分。 注：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满分；每出现一项缺失（或负偏离、瑕疵、不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	7
3	企业管理制度	根据有无制订内部考核制度，是否有专门的机构负责对本项目进行质量监管，有无针对本项目制订具体质量管理考核细则来打分。评委依据方案针对性、可行性以及完整性等方面由评委评分。 注：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满分；每出现一项缺失（或负偏离、瑕疵、不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	7
		根据企业财务管理制度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满足性等方面由评委评分。 注：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满分；每出现一项缺失（或负偏离、瑕疵、不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	3

4	应急处置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的实际情况以及本项目的要求，制定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突发问题处理、纠纷解决、事件反馈响应、疫情期间消杀等内容，评委依据方案的针对性，可行性以及完整性等方面由评委评分。 注：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满分；每出现一项缺失（或负偏离、瑕疵、不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	5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制定详细的应急工作方案计划，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节假日，重要社会活动日，高温低温等应急预案实施计划。评委依据应急环境卫生整治方案针对性、可行性以及完整性等方面由评委评分。 注：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满分；每出现一项缺失（或负偏离、瑕疵、不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	5
5	员工队伍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员工招聘、培训、管理、配置及职责分工、稳定措施等计划和方案的科学性、全面性等情况综合打分。 注：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满分；每出现一项缺失（或负偏离、瑕疵、不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	5
6	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性、合理性，由评委评分。 注：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满分；每出现一项缺失（或负偏离、瑕疵、不全）的扣1分，扣完为止。	5
7	办公设施、物资装备和使用耗材等配置方案	根据配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以及设备、工具、消耗材料配备的满足性、实用性、先进性等磋商小组酌情打分。	4
8	服务承诺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有针对性的、快捷服务能力、精细化服务及合理化建议等由磋商小组酌情打分。	2
备注	评委打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3. 价格分的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1) 中小企业价格扣除（本项目不享受价格优惠）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以下简称46号文）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2) 货物类采购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30%至60%；服务类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10%至30%。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服务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3) 价格分值计算表：

价格分值计算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审地点：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第一次报价（元）	最终报价（元）	评标基准价（元）	价格分值	得分
1						0.00

2					0.00
3					0.00
4					0.00

4. 评分汇总表

评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审地点：

专 家	专家姓名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专家库 专家					
采购人 代 表					
技术商务总分					
技术商务平均分					
价格分					
总 分					
排 序					

第二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品目给予废标，项目磋商终止：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三节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参与评审：

1. 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公章及签字的；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 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4. 投标初始报价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5. 最终报价高于采购文件载明的财政预算控制价的；
6. 响应文件未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8. 响应文件未胶装成册的（采用打孔装订、活页夹等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11.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无效。
1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的。
1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14. 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及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媒体。

二、变更公告

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发布技术参数、开评标时间调整等有关内容的变更公告。供应商须关注中国政府采购网变更公告栏及其他有关网站和媒体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公告。变更公告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一、购买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

二、购买方式

按本项目公告确定的方式进行购买。

三、文件售价

人民币 300.00 元整（售后不退）。购买采购文件的发票待项目开标后到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开具，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 A 座 511 室，联系人：杨慧，联系电话：0991-6660570。

四、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

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补充变更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所有采购文件的补充、变更将以变更公告形式发布。

(二)采购文件的质疑：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对技术规格及其他条件不清楚，或采购文件具有不合理、不公平、歧视性、限制性、指向性条款损害潜在供应商权益的，或供应商有疑问的其他事项，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可向主管财政部门进行投诉。未递交质疑函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采购文件及补充变更的所有内容。

采购文件质疑、投诉的具体要求和流程详见磋商采购文件第四章第六节：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第二点：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一、交纳金额：20000 元整（贰万元整）。

二、交纳方式：对公转账或者电汇

三、交纳要求

投标保证金须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交纳，并将投标保证金线上缴纳截图（见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在响应文件相应位置。投标保证金须从供应商/供应商基本账户或一般账户转出，不得由他人账户代交。保证金交纳须按项目名称、品目进行交纳。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四、保证金有效期

同投标有效期。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一、递交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供应商须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密封的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登记。不接受逾时的响应文件）。

二、递交地点

截止时间：2022年11月29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199号集电港A座511室

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2年11月29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199号集电港A座511室

三、递交要求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响应文件电子文档1份（电子文档用U盘制作，不加密，须注明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递交文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投标补充或修改文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注明“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字样和标识项目名称、品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位名称信息，要求密封递交。

（3）响应文件撤回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由项目授权代表签署的撤回响应文件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退回其响应文件。

（4）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第五节 竞争性磋商程序

一、磋商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磋商地点

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 A 座 511 室。

三、磋商流程

1. 会议签到：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到开标室组织采购人、供应商、监督部门相关人员签到。并将开评标环节所需表格文档资料填写、准备齐全。供应商签到并递交响应文件后在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 A 座 511 室等候区等候，工作人员按照提交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安排参加磋商。

2. 专家签到：磋商专家需在磋商时间前到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 A 座 511 室专家签到处，出示身份证、专家证等资料进行核验签到，并将手机等各种通信工具锁入指定位置。

3. 宣读纪律：截止时间到，工作人员宣布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并宣读会场纪律和注意事项。

4. 初步审查：磋商小组严格依据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对照《初步审查表》所列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磋商环节。未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不参与最后报价。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项目废标，磋商工作结束。

(1) 资格性检查：采购人根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初步审查表》中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齐全性和有效性、是否超出经营范围等情况进行审查。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2) 符合性检查：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作了实质性响应。
技术符合性：投标产品的适用性、技术成熟性、技术性能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技术参数和规格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

留；商务符合性：业绩、交付期、质保期、付款条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不低于成本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投标有效期等符合采购文件规定，采购文件提出的主要条款、条件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

5. 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6. 最后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最终报价要求供应商写出最终报价的下浮率，然后自行计算出最终报价，便于项目业主新增某样标的产品、服务或工程量为价格提供指导依据。**）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7. 综合评分：磋商专家严格按照评分表逐项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分。评分依据为响应文件提供的有效资料。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资料、未明确的内容，磋商专家不得以个人的意愿、猜想、推测等方式得出的结论作为评分依据。磋商专家须独立评分，不得相互抄袭评分分值（价格分除外）。

8. 评分汇总：磋商小组组长将各评审专家的评分表汇总到评分汇总表，评分汇总表保留两位小数，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依次对供应商进行推荐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和商务优劣顺序排列。评分表交由磋商小组组长汇总后，评审专家不得再更改各项打分分值（价格分及总分计算错误除外）。

9. 评审报告：磋商小组组长根据评分汇总情况及排序情况，主持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按规定需涵盖公告发布情况、开评标情况、推荐排序及有关需要说明的情况等。磋商小组成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10. 评审复核：磋商小组对评审环节和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磋商小组可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中存在的遗漏或偏差进行修正，完成复核后，确定磋商结果及推荐排序。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

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1. 磋商结束：磋商小组出具评审报告并复核无误后，磋商工作结束。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理好响应文件资料，并发放评审费用后磋商专家方可离开磋商区。磋商过程中磋商专家不得擅自离开磋商室或进入其他开评标室。

注 1：当初步审查结果确定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或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或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或磋商文件存在重大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或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评标程序终止。

注 2：磋商之后，至成交公告发布之前，凡涉及响应文件的澄清、评价、推荐排序等需保密的信息，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等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

注 3：磋商过程由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全程录音录像，相关录音录像资料由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存档，以便为财政、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处理项目相关事宜提供资料。

四、磋商小组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磋商小组成员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政府采购的评审工作，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1. 磋商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确认或者制定磋商文件；
- (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第六节 发布成交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及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媒体。

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根据评标报告将成交候选人推荐排序及相关评标结果进行公告。供应商可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及其他相关网站查询评标结果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成交、成交公告期结束后，若未收到任何质疑投诉，可向成交人发出成交、成交通知书。

二、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一)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二）受理条件

1、供应商所提出质疑，必须有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对与采购活动无关的供应商或者没有提出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的质疑，可不予受理；

2、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署名，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书应当加盖质疑单位公章，以口头形式提出的，可不予受理；

3、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认为采购过程、成交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三）质疑具体要求及注意事项：

1. 质疑文件递交要求：质疑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质疑事项及相关依据，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详细地址、邮编等基本信息。质疑函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后，一份送本项目代理机构，一份送采购人处，项目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收悉质疑函后及时告知监管单位。

2. 质疑文件递交地点：

名 称：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 A 座 511 室

项目联系人：杨慧

联系方式：18129442751，0991-6660570

邮箱号：zh6660570@qq.com

3.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为：供应商领取采购文件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提供书面质疑文件的同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出示文件购买采购文件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质疑答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五）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的，可在收到答复之日起或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第七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一、收费标准

采购代理收费标准

招标类别 成交价（万）	货物取费标准	服务取费标准	工程取费标准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货物招标成交金额 630 万的代理服务费计算（单位：万元）

$$100 \times 1.5\% + (500 - 100) \times 1.1\% + (630 - 500) \times 0.8\% = 6.94 \text{ 万}$$

代理服务费也可实行市场调节价，由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成交人另行商定。

二、支付方式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可采取现金、银行汇款、电汇款等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支付。

三、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税 号：91650104MA78N5LC8P

地址、电话：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驰达-高新区电子信息产业加速器 1 栋 511 室 0991-6660570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鲤鱼山北路支行

帐 号：107682142279

行 号：104881004153

备 注：缴纳服务费时务必把项目编号备注号，填写完整，否则拒收。就本次项目而言，缴纳服务费时需备注：2022-ZFCG-0061 服务费。

第八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签订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成交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内容

本项目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见第五章有关内容。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须按照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所载内容，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内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九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一、退还时间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申请退还，未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示期满后申请退还，新疆正禾招投标有限公司在受理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二、退还方式

投标保证金退还为公对公账户电汇业务，我单位不退还现金。

三、提交资料

成交供应商退保时，须将已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逐页扫描转换成一个 PDF 文件上传，PDF 文件需清晰、完整，文件名写清楚为：XXX 项目合同资料。

办理保证金时间：工作日时间

退还保证金收据一份，收据请按以下模板填写：

退汇产生的手续费由供应商承担，具体金额可致电咨询 0991-6660570。

请在 A4 纸上提供以下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保证金金额、单位名称、账号、行号、开户行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供应商需承担退还投标保证金的电汇手续费（该费用为银行收取），不从保证金中扣除，需单独提供，具体收取金额详见下表：

投标保证金金额（万元）	电汇手续费金额（元）
-------------	------------

1 以下（含 1）	5
1-10（含 10）	10
10-50（含 50）	15
50-100（含 100）	20

超出以上金额的，可致电当地银行进行咨询。

四、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行为的；
2.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
3. 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支付招标服务费的；
4. 违反《投标申请书》有关条款的；
5. 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为违约金：

- (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 (3) 成交方未按供应商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
- (4)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 (5) 打架斗殴，扰乱标场秩序；
- (6) 本磋商文件中或《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一节 主要条款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服务项目特点自行拟定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服务周期： _____
- 2、 质量标准及验收办法： _____
- 3、 付款方式： _____
- 4、 考核评标体系： _____
- 5、 服务周期清算办法： _____

.....

第二节 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_____ 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甲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采购项目（交易编号：2022-ZFCG-0061）的 公开招标 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元（¥元）人民币。包含：室内、外保洁、院内绿化、洗涤下收下送、生物防治、医疗垃圾及生活垃圾转运。

一、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室内保洁：医院门诊楼、内科楼、外科楼、综合楼、友谊楼室内、连廊。 工
作内容：公共区域、病房、诊室及公共卫生间、楼道电梯间等地面、墙面、顶面、玻璃（玻璃一年
擦洗2次）和所属范围内的台面、垃圾桶等相关部位的日常清洁、消杀工作，以及室内防滑地毯清
洗工作。
2. 室外保洁：院内所有室外环境及院内公共设施卫生，包括楼宇顶层天台卫生。工作内容：室外所
有区域的环境卫生及冬季冰雪清理工作，室外防滑地毯清洗工作，地毯清洗每月一次。以及室外所
有公共设施、玻璃幕墙、玻璃屋檐的清洗工作，一年擦洗2次。
3. 绿化：院内所有绿化区域。工作内容：树木及草坪的正常维护，即浇水、清理绿化垃圾、补植及
零星病虫害防治、除杂草和修剪等；定期全面修剪整形、施肥、松土和全面病虫害防治。
4. 下收下送：洗涤物品的下收下送。工作内容：负责全院医护人员、临床科室、手术室等科室工作
服、床单被套、窗帘、辅料的下收下送工作。
5. 生物防治：院区内的防鼠、防蟑、防虫。工作内容：负责全院的防鼠、防蟑、防虫工作，定期开
展投药饵、粘鼠板、喷洒灭虫工作。
6. 医疗垃圾：全院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工作内容：负责全院临床科室、医技科室、门急诊、预检
分诊等产生医疗垃圾科室的收集转运，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要求，做好转运记录台账资
料保存三年，依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做好保洁、清洁、消杀工作。
7. 消防水池2次/年清洁，并出具检测报告。

二、服务质量要求

- 1、满足医院院感质量控制要求，详见附件三《院内预防感染要求》、附件八《院感消杀要求》。
- 2、满足医院保洁质量要求，详见附件一《保洁服务要求》、附件二《服务质量及安全要求》、附件五《保洁工作要求》。
- 3、保洁用人管理要求，详见附件六《流动用工人员管理规定(试行)》。
- 4、保洁质量考核要求，详见附件四《医用垃圾处置工作要求及考核处罚》、附件七《医院保洁考核标准》。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医院保证承包单位正常服务活动不受干扰，并按照合同规定按季支付服务费用。
- 2、医院无偿向承包单位提供存放工具、换衣、休息场所以及项目部办公场所，具体数量及面积由承包单位向医院提出申请并经医院认可。
- 3、医院保证承包单位必要的水电，并要求承包单位节约用水、用电。
- 4、医院有权对承包单位的保洁质量、安全文明作业、保洁员的礼仪等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巡查，并根据检查结果对承包单位进行相应的考核、处罚。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严格按照合同文件及附件中的具体内容进行保洁作业。
- 2、保证提供正规企业生产的清洁设备、清洁药剂、一次性医用、生活垃圾袋等生活耗材进行保洁工作。
- 3、保证做好院内感染预防工作，根据院感要求配备可拆卸拖布和低纤维抹布，各楼层配备保洁工具符合院感要求；保洁拖把按区域分开，毛巾按保洁区域进行颜色区分，做到一桌一中。
- 4、保证生活垃圾（用黑色袋）和医用垃圾（用黄色专用垃圾袋）严格区分装运，保证垃圾袋质量，倾倒在指定的地点。
- 5、工作人员上岗时必须穿戴统一工装，工装上应有公司的名称。
- 6、承包单位的人员配备必须满足医院要求的服务标准。
- 7、承包单位应向员工提供必要的业务知识及操作技能的培训，保证员工掌握必要的业务知识与技能，满足保洁的各种需求。
- 8、承包单位保洁人员不得与医护人员、病患及家属发生争执，如有人无理取闹时，应回避。
- 9、承包单位在服务区域只能从事医院认可的保洁及相关服务工作。
- 10、承包单位将指定项目主管 1 人，全权代表承包单位保证服务区域的保洁工作的正常运行并与医院及时沟通，保持密切联系。
- 11、承包单位指定的医院保洁项目主管，每月应定期同医院及其主管人员对承包区域的保洁服务质量

进行全面检查，对卫生未达标的情况及时做出整改

12、承包单位应积极参加医院组织的有助于提高医院形象和工作秩序的公益活动。

13、承包单位工作人员在保洁过程中发生的一切意外事件以及因保洁工作造成的第三方人员伤亡，一切责任与医院无关，由承包单位承担。

14、承包单位不得以医院的名义从事任何经济活动。应自行缴纳税务、工商部门的各项税费，由此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与医院无关。

15、承包单位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及科室管理规定，保证不因保洁工作造成消防设施不能正常使用，要确保消防通道始终保持畅通。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始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验收及评价考核

1、甲方对乙方在承包范围内的安全责任落实、服务质量、人员、设备、低值易耗品配置的合理性，以及操作规范、培训、管理、遵章守纪等方面进行检查，并按月进行考核评价。

2、医院有权采取卫生质量定期检查、巡查、满意度调查、投诉记录相结合的保洁质量检查与控制方法，对于发现的问题，将及时地以书面（整改单）或口头形式通知承包单位。承包单位应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置，并在 24 小时内将处理结果以书面（整改反馈单）或面对面的方式向检查人汇报。

3、医院、承包单位双方均应对检查出的问题经处置后进行验证。以检查处理结果的有效性，如结果不符合要求与标准的，承包单位需重新进行整改，直至达到合同要求标准。

六、付款方式

根据中标合同金额，本合同每月保洁费用为 00 元（大写：）。保洁费按季结算，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规发票和甲方认可的检查结果及结算单，对乙方保洁工作验收合格后，以电子转账方式于次月 15 日前（如遇休息日或节假日，付款日期顺延）向乙方支付上月的服务费。

特殊性保洁不在本合同金额内，如发生特殊性保洁，则按照以下单价据实结算：

（1）开荒保洁服务：6 元/平方米，按照建筑面积据实结算。

（2）塑胶地板（PVC 地板胶）清洗打蜡：22 元/平方米，按照实际施工面积据实结算。

（3）大理石地面或水磨石地面翻新结晶养护：98 元/平方米，按照实际施工面积据实结算。

七、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在履行本合同中，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完成的所有成果，均属于甲方所有。

八、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甲乙双方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支付违约金。

十、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一、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 合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如对承包合作无异议，可续订本合同，双方如续订合同，应在本合同期满前 30 日向对方提出书面申请意见。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3) 合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招标及补充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附件一：保洁服务要求

一、服务的内容：

(一) 门诊楼内所有区域：

1、门诊（含门诊医技检查区域）设施如设备带、床头柜、呼叫器、病床及诊疗床、楼梯、电梯、扶梯、门、窗户、墙面、地面、天花板、候诊椅、垃圾桶、走廊宣传栏、开水器、照明开关、消防设施、柜员机（设备终端）等各类设施设备清洁工作；

2、门诊（含门诊医技检查区域）区域功能房间如办公室、治疗室、换药室、手术间等（含设施）、卫生间、清洁工作。

3、会议室区域各类桌椅、地面、墙面、门、窗户、投影放映器材等区域内所有设施清洁；

4、各诊室、检查室床上用品及工作人员工作服、隔帘、窗帘下收下送工作。

5、楼内防滑地毯铺设及定期保洁、楼宇自延外台阶、2米以下外墙面及玻璃幕墙、雨棚清洁等。

(二) 内科楼、外科楼病房所有区域：

1、病房区域如楼梯、墙面、地面、天花板、卫生间、候诊椅、垃圾桶、走廊宣传栏、开水器、照明开关、消防设施、电梯、柜员机（设备终端）定期保洁等；病区设施如设备带、床头柜、呼叫器、电视电话、病床、方凳、门、窗户、文件柜、门及门框等清洁工作。

2、手术室区域如手术台消毒清洗、塔吊消毒清洗、洗手池清洁消毒、药品耗材柜清洁消毒等；

3、医疗工作区域如办公室、治疗室、换药室、手术间等（含设施）、卫生间等区域保洁工作。

4、各病房、检查室、值班室床上用品及工作人员工作服、隔帘、窗帘下收下送工作。

5、楼内防滑地毯铺设及定期保洁、楼宇自延外台阶、2米以下外墙面及玻璃幕墙、雨棚清洁等。

(三) 行政楼及医疗辅助区域：

1、行政楼区域楼梯、墙面、地面、天花板、卫生间、公共区域各类桌椅、垃圾桶、走廊宣传栏、开水器、照明开关、消防设施、电梯、门、窗户等清洁工作。

2、会议室区域各类桌椅、地面、墙面、门窗、投影放映器材等区域内所有设施清洁；

3、医疗辅助区域设施设备如诊疗床、治疗台、设备带、候诊椅、窗户、各类办公桌、文件柜、门及门框等附属设施设备清洁消毒。

4、医疗辅助区域功能性房间：办公室、检查治疗室、换药室、值班室、实验室、卫生间等日常清洁；

5、医疗行政值班室床上用品及工作人员工作服下收下送工作。

6、楼内防滑地毯铺设及定期保洁、楼宇自延外台阶、2米以下外墙面及玻璃幕墙、雨棚清洁等。

(四) 室外保洁区域：

1、保持院内公共区域环境卫生整洁，定期专人清扫。院内严禁堆放垃圾，及时清除。

2、冬季院内冰雪及时清除，严格执行下雪就是通知，雪停就是命令的要求，及时清扫院内积雪。

(五) 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回收，医疗废物回收人员必须与临床科室、医技科室按照医院要求交接、回收医疗废物，并按指定路线进行运送，负责医疗废物暂存点管理及与固废中心交接工作，每天早上（夏季 9:00 之前，冬季 9:30 之前），下午（夏季 15:30 之前，冬季 15:00 之前）医疗垃圾必须回收完成，并将电梯消毒清洁完成。全院生活垃圾回收，医院后门生活垃圾垃圾投递，按照清运车辆的要求及时赶到现场清运。

(六) 医院所有保洁区域内 PVC 地面打蜡、保养工作。

(七) 医院所有保洁区域内病媒生物防控工作。

(八) 配合医院做好重点人员管控、院内控烟、垃圾分类等工作。

(九) 在特殊时期（疫情爆发）根据疫情管控要求，配合医院做好院内清洁、消毒，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配备充足洁具、合格消毒液、保洁员防护用品、按照消杀频次落实消杀工作并做好登记，不得造假。

(十) 消防水池 2 次/年清洁，并出具检测报告；

附件二：服务质量及安全要求

1、满足医院院感质量控制要求，详见附件

2、满足医院保洁质量要求，详见附件

3、保洁用人管理要求，详见附件

4、保洁质量考核要求，详见附件

5、乙方须保证配备足量的保洁人员，并于每月结算前向甲方提供上月员工月工资领取发放表复印件，如发生人员不到位，甲方有权扣除因缺岗原因致使保洁质量不达标部分的保洁费用。

6、保洁工作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操作规范，如不按流程完成，造成感染事故，乙方须承担事故责任及相应的处罚。

对院内外墙清洗、玻璃幕墙清洗、雨棚清洗、屋面清洗等工作，要求上岗人员具备高空作业证，乙方配备相应的作业安全防护和工具。

7、公司服务期间，各项工作不得破坏院方公共设施，不得损害第三方利益。发现故意破坏或损害的，由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8、公司在服务期间，如发生罢工、人员缺失严重等情况，公司须承担事故责任及相应的处罚。甲方有权要求保洁公司撤离服务区域或调整其服务范围。

9、公司在服务期间，如发生所辖区域保洁质量长期达不到甲方质量标准，或屡次整改不达标等情况，公司须承担相应责任及处罚。必要时甲方有权调整其服务范围。

10、乙方需对保洁质控组人员提出的整改通知立即响应，2 天内完成整改。乙方未作出整改或推诿不

整改的双倍处罚。

11、乙方服务期间，确保投入耗材品质符合国家或地区标准，杜绝以次充好，院内使用的医疗垃圾袋必须符合卫生防疫要求。

附件三：院内预防感染要求

1、参照《医院消毒技术规范（2012年）》等相关规定。

2、病房每日分上、下午，分别对地面进行湿式清扫、湿拖两次，疫情严重时为4次消毒。感染高风险的科室/部门地面和物体表面的清洁与消毒：感染高风险的部门如手术部（室）、门诊手术室、口腔科、检验科、PCR实验室、发热待转区、预检分诊等病房与部门的地面与物体表面，应保持清洁、干燥，每天进行最少3次消毒，疫情严重时为5次消毒，遇明显污染随时清洁与消毒，依据实际情况对物表及地面消毒采用500mg/L~2000mg/L有效氯的含氯消毒液湿拖，作用30min，用清水拖净。

3、治疗室、办公室及病区、走廊每日进行湿扫、湿拖3—4次。遇有血迹、体液等污染时随时消毒，依据实际情况地面消毒采用500mg/L~1000mg/L有效氯的含氯消毒液湿拖，作用30min，用清水拖净。

4、每个病房一个拖把头，使用一桶清水，湿拖一次、干拖一次。所有使用后的拖布，清洗干净，在500mg/L含氯消毒剂中浸泡30min，冲净消毒液，拖布悬挂晾干后备用。

5、每日上午及下午上班前30分钟完成对治疗室、换药室、办公室及各病室的清洁工作，遵守由洁到污的清洁流程。对治疗室、换药室、办公室、病室、厕所等应分别设置专用拖布，标记明确，分开清洗，悬挂晾干，定期消毒。

6、所有使用后的拖布，清洗干净，根据区域不同在500-1000mg/L有效氯消毒剂中浸泡30min，冲净消毒液，干燥备用。

7、病人使用的床头柜，应当每天用干净的毛巾一桌一巾擦拭，出院病人床头柜应进行终末消毒处理。擦拭后的毛巾，清洗干净，在250-500mg/L有效氯消毒剂（或其它有效消毒剂）中浸泡30min，冲净消毒液，干燥备用。

8、病区内床头、床尾及鞋架应每周擦洗两次，病人出院后做终末消毒处理。不同区域的抹布应做到专区专用，并用颜色加以标记。

9、痰盂应每天清晨进行清洗，每周消毒两次。消毒时，痰盂要完全浸入消毒液内，消毒液浓度应达到院方的要求，病人出院、转科，痰盂随时消毒。

10、病房内门框、门、门把手、照明灯具开关、窗台，传呼器、隔离带每日进行擦洗，定期消毒，遇有污染随时消毒；办公室桌、椅、病人用椅每日用消毒液擦洗，并保持清洁。

11、墙面建议每周进行1次清洁除尘工作，可以视污染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12、生活垃圾根据各楼层需要及时倾倒。要求每天上班先进行垃圾清理，下班前将当天产生的垃圾清理完毕。医疗废弃物与生活垃圾分别装袋，分开装运，一用一换，保证供应充足垃圾袋。各监护室医用及重点科室医用及生活垃圾每日更换四次，每次更换垃圾袋。

13、医疗废弃物必须用汉字进行登记，登记本字迹工整、清晰，要求保存三年。医疗废物打包必须贴标签，标签内容用汉文书写，科室名称写全称。

14、医疗废物置黄色塑料袋内，两层包装，封口要严密，包装袋不允许破损、不许遗撒，不得放置于无人监管地区，必须由专人集中回收，并做好登记工作。

15、利器盒一经使用，不得打开，使用四分之三满后封口，并做好交接工作。

16、工作时统一着装，做好个人防护，手卫生，接触污染物时须戴手套。拖地时应戴黄色手套。如洗厕所、倒垃圾、洗痰盂应戴红色手套。

17、垃圾桶每周定期清洗消毒两次；垃圾运送箱每日清洗消毒一次。如夏季高温，视具体需要增加清洗消毒次数，以保证干净整洁。

18、违反操作规程，发生职业暴露者，一切后果由保洁公司负责。

19、保洁公司应定期对保洁员做院感方面培训，经岗前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

20、人员配备方面，不得少于合同中规定的人数，配有一定机动人员便于调配。

21、医技等科室按照以上内容执行。

附件四：医用垃圾处置工作要求及考核处罚

1、各病区保洁员要按照医疗废物分类要求将生活垃圾与医疗废物分别放置，收集地点应有明确的标识。

2、盛装的医疗废物达到包装物或者容器的3/4时，应当使用有效的封口方式，使包装物或者容器的封口严实、严密，在封口之前认真检查包装物或者容器有无破损。

3、包装物或者容器的外表面被感染性废物污染时，应当对被污染处进行消毒处理或者增加一层外包装。

4、盛装医疗废物的每个包装物、容器外表面应当有警示标识，在每个包装物、容器上贴中文标签，内容包括：医疗废物产生单位、产生日期、类别及特殊说明等。

5、指定医疗废物运送人员回收医疗废物前，所有医疗废物严禁暂存于无人监管区。医疗废物暂时储存时间不得超过2天。

6、对于医疗废物包装物或者容器的标识、标签及封口不符合要求的，需再次进行封口或退回原科室，责令重新包装。严禁将不符合要求的医疗废物运送至垃圾场暂时储存处。

7、打包时，应防止包装物或者容器破损，防止医疗废物流失、泄露和扩散，并防止医疗废物直接接触身体。

8、工作人员应将不同类型的医疗废物归入相应的医疗废物袋或容器内，如发现扔错的，要及时向相关

科室负责人反映。生活垃圾内不得混入医疗废物，如出现少量医用废物，工作人员有义务将其检出归入医疗废物中，如出现大量乱扔情况，可以拒收，并及时上报。

9、保洁公司应为保洁员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如：工作服、长袖防护手套、口罩等。保洁公司要提供满足全院清洁与消毒的物资：按要求提供抹布、拖把、消毒片、洁具等。

10、严禁事项

- 1) 禁止医院内任何人员以任何理由转让、买卖医疗废物。
- 2) 禁止医院内任何人员以任何理由在非收集、非暂时储存处倾倒、堆放医疗废物。
- 3) 禁止将医疗废物混入其他废物和生活垃圾中。

11、考核处罚

出现下列情况时每次处罚 50 元：

- 1) 保洁员和垃圾场工作人员上岗时未按要求采取卫生防护措施的；
- 2) 院内检查保洁员对医疗废物处理环节不清楚者；
- 3) 每个包装物、容器上无标签或标签不清楚者；
- 4) 保洁员将未贴标签的包装物或容器送到垃圾场；
- 5) 医疗废物封口不合要求的；
- 6) 未按要求对运送工具及时进行清洁消毒的；
- 7) 在医疗废物存放点，垃圾乱堆乱放者；
- 8) 外环境保洁员对个人负责保洁区域发现医疗废物未按有关规定进行收集、分装者；
- 9) 将医疗废物交给未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或个人者；
- 10) 私自转让、买卖医疗废物，情节严重者将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 53 条规定，自行承担所有法律责任；
- 11) 现场卫生监测不合格的；
- 12) 拒绝和阻挠检查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 13) 未按要求进行医疗废物登记的；
- 14) 使用的医疗废物运送工具不符合要求的；
- 15) 保洁负责单位未按要求给保洁员、运送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
- 16) 私自打开垃圾场上已封口的医疗废物袋者。

附件五：保洁工作要求

- 1、病房、办公区、走廊、楼梯地面等公共区每日上下午各清扫、拖擦 1 次，每间病房要求使用一块拖

布。

2、治疗室、换药室、抢救室每日拖擦4次，每区域使用拖布一块，不准重复使用，有血迹、体液等污染时重点消毒。

3、病床、床头柜、设备带、桌椅、沙发、开关、玻璃、电梯等每日上午使用消毒方巾擦拭清洁，抹布采用一部位一毛巾方式。

4、楼梯扶手、设备带、防撞带每日擦拭两遍，消防箱、标识标牌每周擦一次。

5、病房卫生间、公共区卫生间地面、马桶每日上午、下午彻底清洁一次，洗手池台面、水龙头及镜子等附属设施每日上午彻底清洁一次，卫生间墙面每周彻底洗刷、清擦一遍。

6、病区、办公区域室内吊顶、灯具、墙面、门、窗户每月擦拭一次。各楼宇公共区域窗户、雨棚、玻璃幕墙、内外墙半年擦拭1次。

7、门口斜坡台阶、重要通道每天清洗。

8、病房生活垃圾桶每隔一小时检查一次，垃圾量超过四分之三及时要及时打包收集。

9、科室医疗废物桶每隔一小时检查一次，垃圾量超过四分之三打包收集，医疗废物袋需使用具有医疗废物标识的黄色塑料袋，利器盒满后用医疗废物袋打包张贴标签后密闭转运，登记待查。

10、处理体液血液污染区域、部位消毒液使用1000-2000mg/L含氯消毒液进行消毒。

11、根据天气情况对楼内出入口铺设防滑地毯，根据科室需求对室内窗帘的取挂。

附件六：流动用工人员管理规定(试行)

根据自治区维稳工作“组合拳”的要求及沙区2017年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精细化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为掌握辖区内流动人员动态轨迹，消除盲区漏洞，有效提升流动人口“在线管理和动态管控”能力，实现“底数清、情况明、管得住、控得了、服务好”的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目标，确保院区内安全稳定。按“谁主管、谁负责、谁用工、谁负责”的要求，全院工作人员信息及时准确核实上报社区，重点做好医院编制外服务用工人员(流动管理人员)信息核查录入管理工作。经医院维稳专题会议研究形成如下管理规定，请全院各部门认真执行。

一、医院流动人口管理范围

在医院服务的所有编制外流动用工人员。

二、医院流动人口管理依据和标准

根据流动人口管理的相关要求，在辖区居住的流动人口信息录入社区综合服务平台和新疆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综合信息平台；从业人员信息录入社区综合服务平台，业主拟聘用从业人员时要先向社区报告，社区对从业人员身份证件、居住证核验后方可聘用，不得雇佣无居住证、身份证件人员。经营业主须对雇佣

人员进行担保，并签订担保书。对流动人口租住房屋、务工等严格落实“两证一担保”制度，“两证”即身份证和居住证(居住证申领凭证)，“一担保”即居住提供房东担保书，务工提供用人单位或经营业主担保书，社区(村)民警和包户干部必须与租住房屋、务工的疆内流动人口及其担保人见面谈话，签订《乌鲁木齐市流动人口担保责任书》，告知流动人口在乌期间应遵守的法律法规、担保人应承担的担保责任。

三、管理责任区分

医院内流动用工人员需要录入乌鲁木齐人口综合信息平台实时管理。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和具体管理工作要求，医院自聘人员统一核对信息报备社区录入信息，劳务派遣人员由人力资源部监督派遣公司和用工科室一并报备社区用工人员信息录入；外包公司服务人员由主管部门负责令外包公司统一核对上报社区用工人员信息，并按要求办理完善相关证明材料，录入社区管理平台；与各科室签定驻院服务人员由责任科室严格审核用人情况，派驻到医院工作时先行在公司注册地进行相关信息登记录入核查，并到工作地社区备案后方可开展服务工作。

四、具体办法流程

部门管理联络员携带所负责流动用工人员名单及材料与社区综治专干对接，对名单人员材料核对审查，对人员进行一体化体检，并社区将核查结果反馈给用工单位，根据核查结果确定是否用工，材料齐全、审核正常人员及时录入人口管理信息综合平台，问题人员单位需签订管控责任书，并落实相关管控要求方可留用。流动人员录入后，各用人单位联络员每日需对本单位二维码进行扫描，并对本单位实有员工进行维护（增员/减员）。

五、严格责任查究。

社区与医院签定流动人口管理责任书，医院与行政职能部门负责人签定医院流动人员管理责任书。凡发生流动人口参与暴恐案件的，按照《关于严格落实基层维稳责任制的办法》要求，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公安机关侦破涉稳类流动人口案件，涉案人员基本信息通报综治部门，进行责任倒查。公安机关对房屋出租人、用工单位和雇主未按规定报告、登记流动人口信息和落实日常管理责任的，要依法依规追究责任。医院视管理责任和出现 问题情节，依据相关法规和制度对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

附件七：医院保洁考核标准

一、保洁评分计算方法

自治区妇幼保健院保洁质控评分综合考虑了医院保洁质量、乙方人员及设备配备因素，由保洁满意度得分、保洁员配置得分、清洁设备配置得分组成，得分均按 100 分计算，并启用保洁费用分项结算。

医院保洁质量得分由院感办、护理部、后勤安保科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其中：后勤评分占总评分 30%，护理部评分占总评分 40%，院感办评分占总评分 30%。

院感办评分=每月院感科评分；

后勤质控评分=质控检查+质量抽查评分；

护理部评分=各临床科室保洁满意度平均分+护理部质管科评分；

按照加权平均法计算，保洁质量得分=后勤评分*30%+护理部评分*40%+院感办评分*30%；

2、人员配置得分按照乙方投标文件中保洁管理人员及保洁员配置数和实际出勤率分别计算，其中管理人员占得分 20%，保洁人员占得分 80%；

人员配置得分=（管理人员出勤率*20%+保洁人员出勤率*80%）*100

3、清洗设备配置得分按照乙方投标文件中保洁清洁设备配置额和实际配置额计算。

清洁设备使用率=实际配置设备金额/合同规定金额*100%

设备配置得分=清洁设备配置使用率*100

二、保洁评分考核标准：

1、保洁质量考核标准

1.1、保洁质量得分 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合格。

1.2、保洁质量得分低于 90 分为不合格，每扣一分按照 500 元处罚，分值低于 80 分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人员配置考核标准

2.1、人员配置 95 分以上，不扣分。

2.2、人员配置 95 分以下，按照合同签订保洁人员费用扣除相应保洁人员费用。

3、设备配置考核标准

设备配置考核标准将直接扣除乙方未配置、未使用及长期损坏不能使用设备当月相应款项。

三、保洁专项检查考核项目：

1、乙方人员违反医院规定，进行医院明令禁止行为及活动的（如酒后上岗、礼拜、聚众集结的宗教行为、带小孩工作、大声喧哗、吵架及扎堆聊天等）发现一次每例处罚 1000 上不封顶。因违规操作造成卫生和其他监督部门罚款将由乙方承担，医院将对相应乙方视其性质及影响范围每次给予 2000-5000 元罚款。

2、乙方不能按医院内、外保洁流程质量标准的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保洁工作的，同月内第一次出现每项给予 1000 元罚款，第二次出现同样问题每项给予 2000 元罚款，第三次出现同样问题每项给予 4000 元罚款。不能按医院内、外保洁流程质量标准的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保洁工作的，同月内第一次出现每项给予 1000 元罚款，第二次出现同样问题每项给予 2000 元罚款，第三次出现同样问题每项给予 3000 元罚款。同类问题出现三次以上未整改的、整改不力的或拒绝执行的，加扣当月保洁费用 5%。

3、因缺人导致的保洁质量不达标，同月内第一次发现缺人每人按 1000 元计，第二次发现缺人每人按

2800 元计。

4、如果在保洁过程中有处理、转运医用废弃物及生活垃圾的过程中因未按医院要求操作，出现卫生、环保或其他监管部门罚款及其他的付费项目的，均由乙方承担。医院将根据情节严重程度每例给予 2000-5000 元罚款。

5、未按保洁标准完成保洁操作造成院内感染事故发生，将视情节严重对乙方处以 1000-5000 罚款。影响医院正常诊疗将终止保洁合同。

6、不得与医院职工及患者发生冲突，如造成与医院员工、患者或乙方内部员工之间发生纠纷、投诉，医院将分别给予处理，并处以 500-3000 元罚款。发生保洁服务人员服务态度恶劣，已经影响到医院诊疗秩序及医院形象的，医院将视其影响范围及程度给予 1000-5000 元罚款。

7、乙方在保洁工作中，如果损坏院方的物品，应该照价赔偿，情节严重的将给予 2000-5000 元罚款。

8、保洁服务人员不得收集、出售各类废物，如有发现医院将视其影响范围及程度给予 500-5000 元罚款。因保洁人员收集暂存各种废弃物引起火灾、安全事故，有乙方承担，给医院造成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并处以 1000-5000 元罚款并终止保洁合同。保洁人员倒卖医疗废物发现一次视情节严重程度每例给予 1000-5000 元罚款，造成卫生和其他监管部门罚款将由乙方承担，医院将对相应乙方视其性质及影响范围每次给予 5000-10000 元罚款并终止保洁合同。

9、发生保洁人员出现偷窃、吸毒等违法事件，交医院保卫部处理，并对乙方每例处以 1000-5000 元罚款。

10、出现保洁人员罢工视其影响范围及程度给予 5000-10000 元罚款，严重影响医院诊疗秩序的将终止保洁合同。

11、在维稳工作、重大检查、参观交流或会议期间出现保洁质量及安全问题，医院将根据情节严重程度给予 2000-5000 元罚款。

12、病媒生物防治工作连续三月仍不达标，邀请专业消杀公司进行灭杀，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视情节严重程度给予 5000 到 10000 元罚款。发现乙方存在虚假记录，发现一次对乙方处以 2000 元罚款。

13、保洁公司需建立对保洁员进行包括岗前培训、上岗带教、周期培训的培训机制，做到有计划、有培训、有考核、有记录。保洁员未培训上岗造成区域内保洁质量不达标，甲方将按照缺人每人按 2800 元计。未按照培训计划培训、培训无考核、无记录或记录不全的，发现一次对乙方处以 1000 元罚款。

14、在检查中发现保洁员室内吸烟或能源浪费行为（如长流水、长明灯、使用超负荷电器等）发现一次对乙方处罚 500 元罚款。

15、乙方保洁用具清洗采用院外集中清洗方式清洗，乙方需保证保洁用具数量达到甲方要求并且干燥、洁净、无异味、无破损情况。甲方将对保洁用具清洗质量进行不定期抽查，每查出一项对乙方处罚 500 元

罚款，连续出现的将进行加倍处罚。如清洗保洁用具数量达不到甲方要求，将扣除乙方所缺保洁用具数量的清洗费用并对乙方处以 1000 元罚款，连续出现的将罚款进行加倍处罚。

16、甲方将按照《自治区妇幼保健院“厕所革命”检查表》对卫生间进行检查，根据异味、湿滑、卫生差、污渍、垃圾桶满溢等项目对卫生间进行检查。每查出一项不合格对乙方处以 100 元罚款，若二次检查出现同样问题按照项目罚款加倍进行处罚。

17、乙方在各类维稳工作必须接受甲方监督，在甲方对乙方人员信息平台录入情况、重点人员管控情况及夜班值班情况进行检查期间，发现乙方提交材料存在不全情况将对乙方处以每项 200 元罚款，发现记录缺失情况的处以每项 500 元罚款。

17、当月罚款未缴纳甲方将不出具保洁费用结算单，造成保洁费拖延支付由乙方负责。

18、以上考核项均不进行重复考核，其他未涉及事宜由甲方讨论并确定相关处罚事宜。

附件八：院感消杀要求

1、普通病区环境、物表消毒

在做好清洁的基础上，病区每日对门把手、桌面、窗台、窗户把手、患者床头柜、床单元、设备带、水龙头、卫生间水池、便池、走廊、过道座椅等用有效氯 500mg/L 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擦拭消毒，确保每件物品充分接触消毒剂，作用 30 分钟后清水擦拭干净。抹布分区分色使用高频部位每日消毒 2 次，地面，一室一巾，地面干爽无积水，用有效氯 500mg/L 的含氯消毒液。

2、缓冲病区的环境、物表消毒

(1) 病区收治发热患者时，应对患者所处环境的门把手、桌面、窗台、窗户把手、患者床头柜、床单元、设备带、水龙头、卫生间水池、便池物体表面、地面进行清洁与消毒，消毒可选用 1000mg/L 含氯消毒液至少作用 30 分钟。

(2) 有可见污染物时，应先使用一次性吸水材料清除污染物，再用 1000mg/L 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擦拭消毒，作用 30 分钟；或使用具有吸附消毒一次性完成的消毒物品。

3、公共区域及公共卫生间

加强对公共区域及卫生间的通风，清洁频次在做好清洁的基础上，对公共区域（楼道、电梯等公用通道地面、楼梯扶手、电梯内部及电梯按钮、各种柜员机按钮）等高频接触物体表面每日使用 500mg/L 的含氯消毒液擦拭。每日 4 次，用有效氯 500mg/L 的含氯消毒液对门把手、桌面、窗台、椅子、键盘、显示屏、垃圾桶、马桶盖、地漏等高频接触的物体表面全面清洁擦拭，做好消毒时间登记。保持卫生间整洁卫生、地面干爽无积水。公共区域地面遵循清洁—消毒—清洁的原则，每日 3 次。

4. 手术室、预检分诊、核酸采集室等墙面每日清洁—消毒—清洁1次。

附件九：环境保洁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自治区妇幼保健院卫生保洁服务公司考核细则

考核项目	序号	考核内容	标准分值	得分	扣分事由	扣分说明
病房卫生 40分	室内环境	医护查房前完成第一次清洁。湿式清扫。普通病房每日2次湿扫、2次湿拖，监护室、手术室每日两次以上，地面、踢脚线洁净。墙面无灰尘、无污垢、无小广告。保持每日清洁2次，无灰尘、无污垢。床头干净、床架、鞋架无灰尘、床边无灰尘。饭板每天随日常保洁一次，保持洁净、无污垢。窗台、窗框每日巡视清洁、窗框无灰尘、无污垢、无烟头、杂物。窗户玻璃无污迹、无手印。门及门把手光洁、无灰尘。门玻璃干净、门头门框无灰尘。	10			2分/次，扣完为止
	设备设施	电视、电话、挂钟、开关无污迹、灯具各类控制器无灰尘无污垢。设备带无灰尘、表面无污垢。呼叫器手柄洁净。空调、动态消毒机表面无灰尘污垢保持洁净无灰尘。更衣柜每日抹尘，柜顶无灰尘、无杂物、柜面无浮灰无污垢。电视、电话、挂钟、开关无污迹、灯具各类控制器无灰尘无污垢。	8			2分/次，扣完为止
	垃圾处置	垃圾桶无异味、无满溢、无水渍、无污垢、无积尘。生活垃圾打包规范，垃圾袋每次更换医疗废物打包合格、标识正确、填写详细。	8			2分/次，扣完为止
	消毒隔离	拖把按区域分类，并有标识。工具摆放整齐、干净无味、拖把悬挂。拖鞋按科室要求定期清洗、消毒。毛巾按保洁区域区分。	8			2分/次，扣完为止
	办公休息区域	地面洁净、无口香糖、烟头、水迹、污迹及时清理、无堆积垃圾纸屑。桌椅、台面无灰尘、无杂物。电话、电脑无灰尘。门窗洁净无灰尘、无污渍。值班室休息室每日打扫，及时清洁地面、倒垃圾。墙面，干净，无污迹。	6			1分/次，扣完为止
区域卫生 20	公共区域	门头、牌匾、楼梯间、电梯间、宣传栏、地下室每周彻底清洁一次，无垃圾、无污垢、无水印，无小广告。电梯轿厢每周彻底清洁一次，轿厢内外光亮、无污渍、无手印、无小广告。地面、墙面及其附属设施每月彻底清洁一次，保证无污渍、无灰尘。各楼宇门口台阶、坡道每天清洁，无污渍、口香糖及痰迹	8			2分/次，扣完为止
	功能	地面洁净无垃圾，无血渍。天花板洁净无灰尘，无污迹。灯具照明无灰尘、无蜘蛛网。门窗洁净、无	8			2分/次，扣完

分	区域	灰尘、无手印。台面、桌椅无灰尘、无污垢。隔断门及把手光洁、无灰尘、无污垢。生活、医疗垃圾桶无满溢无异味、日产日清。地面洁净无垃圾，无血渍。天花板洁净无灰尘，无污迹。灯具照明无灰尘、无蜘蛛网。门窗洁净、无灰尘、无手印。台面、桌椅无灰尘、无污垢。隔断门及把手光洁、无灰尘、无污垢。				为止
	卫生间	卫生清洁记录详实，领班监管到位，随时打扫。地面洁净无烟头、纸屑等垃圾、无淤积水迹。门框、门头、门及把手干净无污渍、无小广告。地漏有盖无杂物、畅通。便池干净无尿垢、随时冲洗，无污物，无异味。洗手台面、盥洗池干净、无淤积水迹、镜面干净。工具车每日消毒，保持干净，拖把悬挂规范。	5			2分/次，扣完为止
日常管理 40分	保洁行为规范	穿工装、佩戴工作牌。语言文明，禁止与工作人员、患者及家属发生冲突。禁止收集、变卖废品。禁止占有公共和他人财物。上班带小孩扣，干私活。上班时间长时间打电话、吃饭、会客、窜岗、扎堆聊天、高声喧哗、迟到、早退，影响诊疗工作。保洁员休息室整洁、无杂物。禁止使用饮用开水拖地。	6			1分/次，扣完为止
	员工培训	员工教育、培训，及时上交培训记录。高空作业基本防护到位，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8			1分/次，扣完为止
	院感要求	保洁操作人员个人防护到位，保洁操作人员规范使用清洁消毒剂，拖布、抹布分区使用，每清洁完成一个部位更换，清洁、污染工具分开存放，环境表面消毒方法、使用范围及作用时间符合院感要求。	8			2分/次，扣完为止
	物资配备	公共区保洁设备齐全，低值物耗定期配置，大型保洁用具配置符合投标文件内容。保洁员防护用品到位。单个护理单元配置工具符合保洁要求，符合投标文件内容，保洁区域提供防跌伤、防滑倒警示牌或警戒线。垃圾车运输期间做好安全防护，提高安全意识，避免撞伤公共设施、撞到行人。	5			1分/次，扣完为止
	生物防治	灭蟑、灭鼠药物定期投放，记录完善，根据科室要求房间灭虫害	5			1分/次，扣完为止
	环境卫生	室外公共区域内干净整洁，无垃圾堆放，定时清除院内生活垃圾，及时打扫冰雪，	8			2分/次，扣完为止
其他项目	单项分数不足时从总分扣除，以上各项要求甲方在例行检查或随机抽查中发现任意不符合项，上级部门检查发现问题，通报批评具体情况没项扣除5-10分，此项直接在总分中扣除					

被考核单位：

考核单位：

考核时间

合计扣分：

考核得分：

被考核单位签字确认：

考核单位签字确认：

考核细则说明：

- 1、此考核表作为合同附件，每月由甲方对乙方工作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在每月底前完成，作为支付费用的依据。
- 2、对乙方考核包括病房卫生、区域卫生、其他项目组成，总分 100 分。
- 3、根据考核细则标准，使用单位对乙方按月考核，91 分以上含 91 分为合格，低于 90 分包含 90 分，每扣一分扣除当月合同金额的 1%。当分值低于 80 分，甲方有权解除维保合同。。

自治区妇幼保健院内环境保洁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序号	保洁区		分值	清洁保洁工作质量及考核标准	单项分值	考核分数
1	病房	地面	5	医护查房前完成第一次清洁。	2	
2				湿式清扫。普通病房每日 2 次湿扫、2 次湿拖，监护室、手术室每日两次以上	2	
3				地面、踢脚线洁净。	1	
4		墙面	2	无灰尘、无污垢、无小广告。	2	
5		床头柜	2	保持每日清洁 2 次，无灰尘、无污垢。	2	
7		床单位	2	床头干净、床架、鞋架无灰尘、床边无灰尘。	1	
8				饭板每天随日常保洁一次，保持洁净、无污垢。	1	
9		设备带、电视等病房内公共设施	4	电视、电话、挂钟、开关无污迹、灯具各类控制器无灰尘无污垢。	1	
10				设备带无灰尘、表面无污垢。呼叫器手柄洁净。	1	
11				空调、动态消毒机表面无灰尘污垢保持洁净无灰尘。	1	
12				更衣柜每日抹尘，柜顶无灰尘、无杂物、柜面无浮灰无污垢。	1	

13	门窗	6	窗台、窗框每日巡视清洁、窗框无灰尘、无污垢、无烟头、杂物。	2	
14			窗户玻璃无污迹、无手印。	2	
15			门及门把手光洁、无灰尘。门玻璃干净、门头门框无灰尘。	2	
16	生活垃圾处置	5	垃圾桶无异味、无满溢、无水渍、无污垢、无积尘。	2	
17			生活垃圾打包规范，垃圾袋每次更换。	1	
18			医疗废物打包合格、标识正确、填写详细。	2	
19	消毒隔离	4	拖把按区域分类，并有标识。	1	
20			工具摆放整齐、干净无味、拖把悬挂。	1	
21			拖鞋按科室要求定期清洗、消毒。	1	
22			毛巾按保洁区域区分。	1	
23	病区办公区、休息区	4	地面洁净、无口香糖、烟头、水迹、污迹及时清理、无堆积垃圾纸屑。桌椅、台面无灰尘、无杂物。电话、电脑无灰尘。门窗洁净无灰尘、无污渍。	3	
24			值班室休息室每日打扫，及时清洁地面、倒垃圾。墙面，干净，无污迹。	1	
25	大厅、走廊、电梯厅等公共部位	15	门头、牌匾、楼梯间、电梯间、宣传栏、地下室每周彻底清洁一次，无垃圾、无污垢、无水印，无小广告。	3	
26			电梯轿厢每周彻底清洁一次，轿厢内外光亮、无污渍、无手印、无小广告。	3	
27			地面、墙面及其附属设施每月彻底清洁一次，保证无污渍、无灰尘。	3	
28			各楼宇门口台阶、坡道每天清洁，无污渍、口香糖及痰迹	3	
29			雨棚、排水沟每天清理，雨棚每月彻底清洁一次，排水沟无杂物烟头	3	

30	病区治疗室、换药室、检查室等功能室	7	地面洁净无垃圾，无血渍。天花板洁净无灰尘，无污迹。灯具照明无灰尘、无蜘蛛网。门窗洁净、无灰尘、无手印。	2	
31			台面、桌椅无灰尘、无污垢。	2	
32			隔断门及把手光洁、无灰尘、无污垢。	1	
33			生活、医疗垃圾桶无满溢无异味、日产日清。	2	
34	保洁员行为规范	9	穿工装、佩戴工作牌。语言文明，禁止与工作人员、患者及家属发生冲突。	2	
35			禁止收集、变卖废品。禁止占有公共和他人财物。	2	
36			上班带小孩扣，干私活。上班时间长时间打电话、吃饭、会客、窜岗、扎堆聊天、高声喧哗、迟到、早退，影响诊疗工作。	2	
37			保洁员休息室整洁、无杂物。	1	
38			禁止使用饮用开水拖地。	2	
39	公共卫生间	7	卫生清洁记录详实，领班监管到位，随时打扫。	1	
40			地面洁净无烟头、纸屑等垃圾、无淤积水迹。门框、门头、门及把手干净无污渍、无小广告。地漏有盖无杂物、畅通。	1	
43			便池干净无尿垢、随时冲洗，无污物，无异味。	2	
44			洗手台面、盥洗池干净、无淤积水迹、镜面干净。	2	
45			工具车每日消毒，保持干净，拖把悬挂规范。	1	
46	培训安全	4	员工教育、培训，及时上交培训记录。	2	
47			高空作业基本防护到位，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2	
48	院感标准	12	保洁操作人员个人防护到位	2	
49			保洁操作人员规范使用清洁消毒剂	2	
50			拖布、抹布分区使用，每清洁完成一个部位更换	3	
51			清洁、污染工具分开存放	2	

52			环境表面消毒方法、使用范围及作用时间符合院感要求。	3	
53	保洁公司设备、工具及物耗配备标准	9	公共区保洁设备齐全，低值物耗定期配置，大型保洁用具配置符合投标文件内容。	2	
54			保洁员防护用品到位。	2	
55			单个护理单元配置工具符合保洁要求，符合投标文件内容	1	
56			保洁区域提供防跌伤、防滑倒警示牌或警戒线。	2	
57			垃圾车运输期间做好安全防护，提高安全意识，避免撞伤公共设施、撞到行人。	2	
58	病媒防制	3	灭蟑灭鼠药物定期投放，记录完善。	3	
合计		100		100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招标及补充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编制规范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编制要求

一、格式

1. 响应文件及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本和中文译本不准确引起的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有要求的外，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 响应文件中的图片资料、复印件（扫描件）等应清晰可见。内容不得倒置、歪斜，由于响应文件不清晰或不利于阅读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 除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响应文件页码标注可以手写外，其余所有响应文件内容须采用打印字体，禁止手写。

5. 响应文件应严格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范本填写，采购文件中未提供格式范本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二、装订

1. 响应文件须按所投品目/包单独胶装成册，并在封面注明所投品目号/包号。所投品目/包响应文件上、下册，供应商可根据投标的实际情况，自行选择是否统一或分开胶装成册。

2. 响应文件须用 A4 纸打印，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目、编页码装订（响应文件中复印件及彩色宣传资料等均须与响应文件正文一起逐页编排页码）。超过 A4 幅的应以相应幅面打印，但应折叠为 A4 幅大小后装订，采购文件有提供图册等其它要求的除外。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建议双面打印，不得采用活页、打孔等方式装订。

4. 不推荐使用豪华装订，建议平装。

三、签署与封装

1. 签署：响应文件封面上须注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响应文件”字样，并加盖封面单位公章和骑缝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中除标准页码外，不得涂改和增删。响应文件中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范本中注明需要签章的地方，供应商均须进行签章。

2. 封装：

2.1 供应商可根据投标实际厚度，自行选择响应文件的外包封套的数量，对响应文件的外包封份数不作具体规定，但投标供应商应确保响应文件的外包封没有严重破损导致投标实质性内容泄露的情形。

2.2 外包密封的封口（接口）处加盖带投标供应商公章，封装物上清楚注明项目名称、品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2.3 外包封上有重复或多余标记，未对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产生影响的，不作无效标依据。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一、政府采购响应文件类别

本文为服务类响应文件。

二、组成

具体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文本。

第三节 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封面格式

XXXXX（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方式：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详细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2022 年 月 日

目录
(格式自拟)



(一) 投标函

一、报价

1. 我公司就（项目名称）的初始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_元。本报价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价。包含专利费、人力资源费、调研费、专用工具价、培训费、税费等一切成本费用。合同价以最终报价为准，最终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 服务期限：_____。

3. 服务地点：_____。

4. 投标有效期：_____。

5. 联合体投标：_____。

6. 其他：_____。

二、递交资料

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_____ 份，电子响应文件 _____ 份。

三、相关承诺

1. 最终报价在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4. 保证在成交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成交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支付成交服务费。

5. 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 本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2022-ZFCG-0061）的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2022-ZFCG-0061）的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四）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2022-ZFCG-0061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
保洁服务	小写：¥ 元
	大写：
服务期限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此表需密封后单独提交一份。

2、本表格式不得更改，供应商只能按要求填报，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1							
2							
3							
4							
5							
...							
合计 (元):							/

填报要求:

- 1、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均视为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 2、报价包含提供本次服务的管理费、人员工资等、税费及产生的其他费用。
- 3、明细报价内容根据本次服务的具体费用明细进行报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1.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4)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以上提供任意一项内容即可。

3.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投标人是法人且成立一年或以上的, 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上市公司或大型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未完成的,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六个月中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告, 财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等）；成立未满一年的, 提供成立之日后的财务报告。财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无法按第（1）条提供财务报告的投标人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投标人也可以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代替财务状况报告。

以上提供任意一项内容即可。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具备足够数量的设施设备及技术人员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由投标人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 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依法交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 (至少提供 1 个月) 交纳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 (代缴) 转账凭证等均可) ;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 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交纳税收的凭据;

(3)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以上提供任意一项内容即可。

6.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由投标人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 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3)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以上提供任意一项内容即可。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声明函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本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单位条件。若贵方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发现我公司在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响应，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注：[近三年：指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声明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保证投标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我公司声明，保证投标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9. 网站查询记录

9.1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9.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9.3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0. 投标保证金

汇款凭证粘贴处

11. 其它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情况。

（七）商务技术文件

7.1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项目任职 务	
证 书		证书编号		从事相关专业年 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须附有效身份证件、证书、及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复印件）。

（须附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办公电话		住宅电话		移动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具有认证资质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采购规模	中标日期	其他	

承担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和售后服务人员表

姓名	部门和职务	职责	常住地	获得认证资质证书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填报要求：

1. 上表列出的人员，需附其资格证书的扫描件（如有时）。
2. 提供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材料，如劳务合同或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7.2 业绩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人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合同主要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	供应商负责人	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供应商须同时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用户评价。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

7.3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条款序号	采购文件的条款	响应文件的条款	备注
...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

7.3 技术条款偏离表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条款序号	采购文件的条款	响应文件的条款	备注
...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

- 7.4 项目现状调查分析（格式自拟）
- 7.5 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 7.6 企业管理制度（格式自拟）
- 7.7 应急处置方案（格式自拟）
- 7.8 员工队伍（格式自拟）
- 7.9 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 7.10 办公设施、物资装备和使用耗材等配置方案（格式自拟）
- 7.11 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7.12 其他有利于本次投标的资料（企业实力、拟投入车辆、设备、人员等）（格式自拟）

（八）其他

企业类型声明及证明材料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本项目所有产品均为小微企业制造的依法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中标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依法公示，提供虚假资料者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一切责任。

8.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8.3.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8.4 节能环保声明及证明材料

致：___（采购人名称）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次投标中本公司所投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制造商为_____，品牌为_____，产品型号为：_____，_____，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为_____，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截止日期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